

A Case Study of Financial Fraud in X Company Based on CRIME Theory

Xiuhong Zhu

Qinghai Minzu University, Xining, Qinghai, 810000, China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the financial fraud of the listed companies on the New Third Board has occurred repeatedly. The state has intensified the crackdown on financial fraud and actively maintained the market order. Eliminating fraud has outstanding significance to safeguarding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stakeholders and a good market competition environment. Based on CRIME theory from the fraud behavior, fraud means, fraud motivation, regulatory mechanism, five aspects of the X enterprise financial fraud motivation, means, consequences, analysis and study, and from the enterprise's own management, internal control and governance structure, external audit and supervision of corresponding response and control Suggestions, in response to the national policy.

Keywords

X enterprise; financial fraud; CRIME theory

基于 CRIME 理论的 X 企业财务舞弊案例研究

朱秀红

青海民族大学, 中国·青海 西宁 810000

摘要

近年来, 新三板上市公司财务舞弊事件屡次发生, 国家加大财务舞弊的打击力度, 积极维护市场秩序。杜绝舞弊行为对维护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和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具有突出的意义。论文基于CRIME理论从舞弊行为人、舞弊手段、舞弊动机、监管机制、舞弊后果五个方面对X企业的财务舞弊动因、手段、后果等方面进行分析研究, 并从企业自身管理层、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外部审计和监管三个角度提出相应的应对与防治建议, 以求响应国家的方针政策。

关键词

X企业; 财务舞弊; CRIME理论

1 引言

X 企业创建于 2003 年 9 月, 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各类视窗玻璃防护屏、触控显示模块等有关材料、部件和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互联网终端。公司现有的主要终端客户既有以华为、小米为代表的消费类电子产品; 在汽车电子产品方面, 又有以奔驰、宝马为代表的汽车制造商。公司现已在浙江台州、江西萍乡、广东珠海等拥有多家全资或控股的二级公司, 并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多个营销和售后服务中心。近年来, 公司参与了多项国家级和省级科技计划; 许多产品的质量已达世界领先水准, 并获得了许多省、市级

的奖项。公司技术中心于 2016 年被确认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这样一个优秀的企业却在 2020 年和 2021 年发生了重大舞弊行为。

2 X 企业舞弊事件回顾

2021 年 9 月 29 日, X 企业因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相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对其进行立案调查。2022 年 8 月 21 日 X 企业发布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表明,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追溯重述后为负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二项内容的规定, 公司股票也将被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该公司及有关人员在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由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可以看出, X 企业 2019 年和 2020 年的年报存在造假行为。调查结果显示, X 企业涉嫌虚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以及少计商誉减值损失。X 企业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的规定, 信息披露

【基金项目】青海民族大学研究生创新项目(项目编号: 65M2024030)。

【作者简介】朱秀红(1997-), 女, 中国河南濮阳人, 在读硕士, 从事企业会计研究。

露不真实、不准确、存在虚假记载^[1]。

3 基于 CRIME 理论的 X 企业财务舞弊分析

CRIME 理论是 Zabihollah Rezaee 在 2005 年提出的, 被称为财务舞弊五因素理论。该理论认为在公司会发生财务舞弊行为是在一定条件下, 舞弊行为人、舞弊手段、舞弊动机、监管机制和舞弊后果这五个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和其他的财务舞弊理论, 如冰山理论、GONE 理论、舞弊三角理论等相比, 笔者认为 CRIME 理论是一种比较全面的分析理论, 也更利于对舞弊个案的深度挖掘。

3.1 舞弊行为人

为了粉饰财务报表, 时任董事长刘 xx、刘 xx, 时任董事、总经理潘 xx, 财务副总监、财务中心总经理、财务中心总裁助理杨 xx, 副总经理王 x, 时任财务总监董 xx, 监事张 xx、李 x 未勤勉尽责, 运用非法手段进行信息披露, 虚增巨额利润, 使年度报告缺乏可信度, 对企业信誉和声望造成严重危害。X 企业相关高级管理层违反了《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 组织、实施 X 企业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之后刘 xx、刘 xx、潘 xx 等人以受人指使、没有主观过错、不知悉等原因进行申辩, 均被驳回。

3.2 舞弊手段

从《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可以看出, X 企业主要舞弊手段为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少计商誉减值损失。

3.2.1 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

X 企业通过虚构销售、虚构租赁和加工业务、虚构采购折扣等手段虚增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X 企业 2019 年度虚增营业收入 14.39 亿, 虚增营业成本 2.65 亿, 虚增利润总额 11.74 万元 (不考虑税费、期间费用等调整), 分别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 22.68%, 营业成本的 4.98%, 利润总额的 761.20%。2020 年度, X 企业虚增营业收入 32.58 万元, 虚增营业成本 15.95 亿, 虚增利润总额 16.63 亿 (不考虑税费、期间费用等调整), 分别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 39.26%, 营业成本的 22.22%, 利润总额的 3799.51%。

3.2.2 少计商誉减值损失

会计差错更正后, X 企业 2019 年度补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47 亿, 其中收购 X 触控形成的商誉补计提 0.49 亿, 收购 X 精密形成的商誉补计提 0.98 亿; 2020 年度补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7.29 亿, 其中收购 X 触控形成的商誉补计提 2.57 亿, 收购 X 精密形成的商誉补计提 4.72 亿。之所以合并报表存在商誉虚增, 是因为其全资子公司 X 触控、X 精密的经营情况已严重恶化, X 企业收购 X 触控和 X 精密形成的商誉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生减值, 均未在年报中正确体现。由于两个子公司 X 触控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分别虚增收入 2 亿元和 1.89 亿元; X 精密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分别虚增收入 2.82 亿元和 4.93 亿元, 因此母

公司 X 企业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对 X 触控及 X 精密绘制合并报表时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财务基础数据错误, 导致公司年报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不足^[2]。

3.3 舞弊动机

任何企业发生舞弊行为必然存在舞弊动机。财务舞弊无非是企业追求生存和发展的一个手段。避免出现退市的严重后果和方便银行融资是 X 企业发生财务舞弊的主要动机。

3.3.1 避免退市

X 企业 2011 年成立之初从事手机液晶防护屏的生产和销售。当时诺基亚、RIM、索尼销量高涨, X 企业 2011 年达到了 0.57 亿的盈利。但随着老牌移动电话厂家的没落, 新兴移动电话厂家转而使用触摸屏, 手机液晶防护屏逐渐被抛弃, X 企业业绩大幅度滑落。为了扭转业绩下滑的趋势并进军触摸模组市场, X 企业斥资相继收购深圳市 S 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市 L 塑胶有限公司, 分别改名为 X 触控和 X 精密。但两家公司经过几年挣扎后相继亏损, 严重影响了母公司的生存和发展。2016 年到 2018 年 X 企业净利润一直处于下滑状态。根据深交所 2018 年修订的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对近三年出现净利润连续亏损的创业板公司, 无需再作风险提示, 直接退市。X 企业 2018 年和更新后的 2019、2020 年的净利润均为负值, 且在 2020 年为历史新低, 即将面临退市, 也难怪从董事长、总经理到总监都要粉饰报表, 隐瞒公司利润亏损的事实。

3.3.2 方便融资

X 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产业类企业, 技术进步和更新迭代较快, 对创新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为了企业的长远发展, 企业需要准确地把握产品和市场的发展方向, 并能及时掌握产业中的核心技术, 不断加大研发技术投入, 提高产品竞争力。2019 年、2020 年中美贸易冲突、全球新冠疫情等国际宏观经济环境变幻莫测, 加之中国政策原因等导致公司的间接融资渠道如银行授信等不畅通, 很可能使企业得不到融资, 也可能造成企业的融资成本过高, 这在客观上会使企业的资金压力增加, 从而给企业的生产和运营造成负面影响。

3.4 监管机制

从企业自身的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来看, 巨大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亏损被掩盖说明公司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存在严重问题。年报中收入、利润的异常虚高也是企业内部信息披露违规违法的表现。从董事长到总监均涉及了这次舞弊行为, 内部控制或已失灵, 治理结构存在漏洞。从外部审计和监督来看, 在审计 2019 年、2020 年的年报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并未第一时间发现企业的舞弊行为, 仍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由此可见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时并未做到勤勉尽责。根据历年年度报告显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为 X 企业进行了长达 13 年的审计工作。参与审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郭 xx 前后两次参与 X 企业的审

计共11年,这给X企业2019和2020年的财务舞弊提供了趁虚而入的机会。2019年就开始的财务舞弊2021年才被曝出,外部环境对上市公司的监督并未有效实施。

3.5 舞弊后果

由于X企业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二项的规定,X企业股票自2021年8月23日开市起停牌一天,第二日起复盘。公司股票自24日起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X企业戴帽“*ST”。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的规定,对当事人的行为进行了处罚。对X企业给予警告,并处以600万元的罚款;刘xx等人被处以警告和50万元罚款;杨xx被处以警告和300万元罚款,陈xx等人被处以警告和80万元罚款;董xx等人被处以警告和50万元罚款。

此次重大的财务舞弊事件不仅损害了创业板上市公司X企业的声誉和形象,给公司带来了无法弥补的损失,也损害了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和利益。经过整改,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变为-23.72亿元,企业面临生死存亡的关头。2021年8月31日,X企业的股价开盘还有5.63元,收盘只有2.45元,涨跌幅高达-56.09%,之后股价也一直走低。由于企业在2018年后开始背靠国资,也给政府带来了不良影响,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危害。

4 财务舞弊防范措施

4.1 管理层

管理人员不仅要提高专业水平,也要增强法律意识和思想道德素质。X企业年度报告之所以出现重大错报主要是高层管理人员法律意识淡薄,主观组织和参与的结果。若公司管理层上到董事,下到每个员工都能够严于律己,约束自身行为,守住法律的底线,就不会出现瞒而不报、弄虚作假的情况。管理人员还要明确权利与义务,行使权力合法合规,也要承担相应的责任与义务。管理层在面对企业发展困境时不积极寻求出路,刮骨疗毒,反而铤而走险运用不光彩的手段美化报表,欺骗公众也欺骗自己,最终仍免不了法律的制裁^[1]。

4.2 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

从企业内部控制来看,企业应充分考虑经营活动中的各种风险,优化业务流程设计,完善相应的流程控制,让每一个业务环节都处于受控范围,建立科学的内控体系,努力做到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分层授权,逐级审批,使企业的权力运行处于公开透明的环境中,将风险控制到最低。内控运行过程中一旦发现问题和风险隐患,立刻排查和解决,使企业的所有

业务流程都处于受控范围内,切实保护企业的日常工作合法高效运行。从企业治理结构来看,要完善制度规定,建立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明确企业岗位职责划分,避免职务交叉或空缺,明确权责统一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职务之间相互衔接顺畅,既能提高工作效率,又能保证职权可控。

4.3 外部审计和监督

对外部审计来说,审计机构要加强专业性和独立性,防止企业会计信息失真,不能单纯为了业绩和收入做出最终损害企业和投资者的行为。对外部监督来说,要加强相关部门对上市公司和从事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管,依法追究财务造假的会计责任、审计责任,形成层层嵌套的监督体系,让违法造假行为无处可逃。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也要积极发挥监督职能,引导网络舆论等力量关注上市公司信息,坚决打击企业的财务舞弊等违法犯罪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和市场环境^[4]。

财务舞弊行为的发生离不开舞弊行为人、舞弊手段、舞弊动机、监管机制以及舞弊后果。为了杜绝财务舞弊事件的发生,需要企业内部的管理者,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外部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的共同努力。X企业在此次事件后也寻找到了新的发展方向。经过会计差错的更正,X企业2020年的净资产由正转负,企业积极进行“保壳”,借机破产清算,剥离亏损子公司,X触控与X精密实质合并重整。2022年7月,L车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重整投资人参与X企业的重整,提出投资建设电动车制造产业园。9月16日,X企业破产重整终于执行完毕。11月29日,深交所撤销了对X企业退市风险的警示,X企业也顺利化解了退市风险,回归了正常发展道路。X企业此次的舞弊事件表明,只有积极寻求正确的发展道路才能真正让企业健康良好地发展^[5]。

参考文献

- [1] 刘启亮,邓瑶,陈惠霞,等.上市公司财务舞弊的演变:1990—2022——基于典型个案的研究[J].财会月刊,2023,44(1):122-130.
- [2] 叶钦华,黄世忠,叶凡,等.严监管下的财务舞弊分析——基于2020—2021年的舞弊样本[J].财会月刊,2022(13):10-15.
- [3] 应佩容.收入审计失败的原因及审计防范对策——基于2012—2021年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J].中国注册会计师,2022(9):65-68+73.
- [4] 叶邦银,储佳琪,潘俊.上市公司舞弊行为路径及审计应对探讨[J].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10):87-89.
- [5] 王士红,郑玮,潘澳琳.国家审计人员胜任能力框架研究[J].审计研究,2022(6):39-45.